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創新及科技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西翼二十樓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BUREAU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20/F,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電郵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秘書  
冼柏榮先生

冼先生：

### 關於增加議程討論香港創科發展事宜

葛珮帆議員於 2020 年 1 月 6 日去信事務委員會主席，建議增加一項議程討論「有關香港科創的整體發展策略與資源整合」。現應事務委員會主席要求，就葛議員提出的事宜作書面回應如後。

行政長官在 2017 年 10 月發表的《施政報告》提出循八大方面加強創新及科技（「創科」）發展，包括：增加研發資源；匯聚科技人才；提供創投資金；提供科研基建；檢視現行法例及法規；開放政府數據；由政府帶頭改變採購方法；以及加強科普教育。自此，政府一直積極進行多項工作，並由行政長官主持的創新及科技督導委員會定期監察有關措施及工作的推行情況。

政府一直致力增加研發資源，並已定下目標，在本屆政府五年任期結束前把本地研發總開支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倍升至 1.5%。為達到此目標，政府在科研資金、人才、基建，以及推動科研合作方面推出了多項新措施，包括：

#### 科研資金

- 我們逐步增加公共研發投入，同時鼓勵私營機構進行更多研發活動。「創新及科技基金」（「基金」）下的各項計劃，資助能提升本港創科水平及業界發展的項目，鼓勵私營機構投資

研發和應用科技，並將本地優秀研究成果商品化。基金提供的資助，已由 2013-14 年度的 7.3 億元，大幅增加至 2018 -19 年度的逾 20 億元。我們亦已於 2018 年 7 月向基金注資 100 億元，以繼續支持更多研發活動。基金在 2016 至 2019 年間已資助近 8 500 個項目，總承擔額約 77 億 3,000 萬元。相比前一個四年期（2012 至 2015 年），資助項目數目及總承擔額分別增加兩倍及 1.4 倍，而研發項目所佔的承擔額亦有七成的增幅。

- 為鼓勵更多企業在本港進行研發，我們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為企業進行的合資格研發活動開支提供額外稅務扣減。企業的合資格總研發開支首 200 萬元，可獲 300%稅務扣減，餘額亦可獲 200%扣減，有關的扣稅金額不設上限，並適用於所有企業。措施提供誘因，鼓勵更多企業在香港進行研發工作。
- 政府自 2019-20 年度起，倍增向指定大學技術轉移處、「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國家重點實驗室」及「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的資助，以支持科研及研發成果轉化工作。
- 我們透過基金下的「投資研發現金回贈計劃」為合資格企業的指定應用研發項目，提供 40%的現金回贈。在 2016 至 2019 年間，計劃已批出逾 1 220 宗現金回贈申請，涉及約 740 間公司，總金額約 4 億 3,000 萬元。相比前一個四年期（2012 至 2015 年），計劃在 2016 至 2019 年間批出的申請宗數及涉及的公司數目，分別增加近 35%及 25%，總現金回贈額更有近兩倍的增幅。
- 行政長官於 2018 年《施政報告》公布接納檢討研究政策及資助專責小組的建議，並已向研究基金注資 200 億元，以大幅增加專上院校的研究撥款，提供更穩定的研究資金來源。此外，研究資助局（「研資局」）亦已於 2019 年 8 月推出為期三年、共 30 億元的研究配對補助金計劃，推動私營機構向研究界提供研發資金。
- 自 2019 年年中起，國家科技部（「科技部」）、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及內地一些省市的有關部門已陸續批出資金給本地大學和研發機構進行研發項目或建立實驗室，部分內地資金已成功過境撥付。此外，我們與科技部於 2019 年 4 月合作推出「內地與香港聯合資助計劃」，鼓勵香港與內地不

同省份進行科研合作項目。雙方正評審所收到的 113 份申請，並同時為 2020 年的計劃進行協商和籌備工作。

## 科研人才

- 政府於 2018 年中推出「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就輸入科技人才來港從事研發工作實施快速處理。截至 2019 年底，創新科技署已批出 310 個配額，而入境事務處已根據相關配額批出 99 宗簽證/進入許可申請。為配合本港的科技發展，我們已在 2020 年 1 月底起，把計劃涵蓋的科技範疇由七個（即生物科技、人工智能、網絡安全、機械人技術、數據分析、金融科技及材料科學），增至 13 個（六個新增範疇是 5G 通訊、物聯網、集成電路設計、微電子、數碼娛樂及綠色科技），並把適用範圍擴大至全港有進行這 13 個科技範疇研發活動的公司，從而加快吸納世界各地的科技人才，鼓勵本地與非本地的人才交流。
- 政府於 2018 年 8 月推出「博士專才庫」，聯同現有的「研究員計劃」，資助合資格公司及機構聘請博士後專才及大學畢業生，從事研發工作。截至 2019 年，「研究員計劃」已資助近 4 700 名研究員，涉及資助總額約 12 億 5,000 萬元。「博士專才庫」亦已批出超過 860 宗申請，涉及資助總額約 5 億元。政府不時優化「研究員計劃」及「博士專才庫」，包括提高津貼額和延長資助年期等。現時，取得本地大學學士學位和碩士學位的研究員的每月最高津貼額分別為 18,000 元及 21,000 元；而每名博士後專才的每月最高津貼額為 32,000 元，每名研究員或博士後專才的聘用期最長為 36 個月。由 2020 年 3 月 9 日起，兩項計劃的資助範圍已擴大至涵蓋全港所有進行研發活動的科技公司。另外，《2020-21 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會整合兩項計劃，讓合資格機構在聘用研發人員有更大靈活性。
- 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正在香港科學園（「科學園」）旁邊興建一座「創新斗室」，提供約 500 個住宿單位，配以共用工作空間等輔助設施，以促進創科人才的互動交流，提高香港在吸引內地或海外創科專才方面的競爭力。預期「創新斗室」可在今年年底落成。
- 此外，政府已推出兩項惠及所有學科（包括與創科相關的學科）研究人才的措施：

- 向研究基金注資 30 億元，利用其投資回報，為所有就讀教資會資助研究院研究課程的本地學生在正常修業期內豁免全數學費。有關計劃已於 2018/19 學年開始推行，惠及約 2 000 名學生。
- 研資局已於 2019/20 學年推出三項傑出學者計劃，以培育及挽留研究人才，支持本港研究生態的持續發展。政府已為這些計劃預留約每年 1 億 9 千萬元的經常開支。

## 科研基建

- 政府已預留 100 億元，全力推動在科學園建設兩個「*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即專注於醫療科技的「*Health@InnoHK*」及專注人工智能及機械人科技的「*AIR@InnoHK*」）。我們共收到 65 份來自多家世界知名院校及研發機構提交的建議書，現正進行審批。預計首批研發實驗室可於今年開始陸續啟用。我們將探討建設第三個「*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進一步推動在香港進行環球科研合作。
- 政府於《2018-19 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向科技園公司撥款 30 億元，以發展與研發相關的設施，有關工作取得良好進展。例如，科技園公司已擴建科學園的機械人技術促進中心，並正建立生物樣本儲存庫。而科學園第一階段擴建計劃已經竣工，會用作「*Health@InnoHK*」和「*AIR@InnoHK*」兩個創新香港研發平台、創業培育中心，以及機械人技術促進中心等。
- 科技園公司將會啟動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並已委託顧問進行科學園擴建的總體規劃研究。《2020-21 年度財政預算案》亦宣布為擴建計劃預留 30 億元。科技園公司初步建議在科學園內加建兩座實驗室附屬樓，及於平台加建專門實驗室。
- 政府正積極發展佔地 87 公頃的落馬洲河套地區為「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港深創科園」），建立重點科研合作基地。我們正開展有關的規劃和基建工作，並會適時向立法會申請撥款，以期盡快展開港深創科園第一期主體工程及第一批樓宇的建造工程。

- 政府亦已預留 55 億元用作興建數碼港第五期，以吸納更多具實力的科技公司和初創企業進駐，也為年輕人提供投身創科界的途徑。

根據政府統計處最新發表的香港創新活動統計數字，在 2018 年，香港的本地研發總開支約為 245 億元，較 2017 年上升 10%，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為 0.86%，反映本地研發活動持續增長。我們預期上述各項措施的成效將陸續顯現，進一步提升本地研發總開支。

我們亦留意到最近有研究報告建議建立一個全面的研發督導部門，協調及優化不同政府部門的研發資金運用。現時，政府各資助計劃有不同的政策目標及成立背景，其性質、目的、撥款準則及申請時間等不盡相同，能針對不同的申請機構。例如，整體來說，基金的大部分撥款（超過 80%）用作資助由企業主導的項目，除了研發項目之外，亦包括其他非研發項目，例如聘用研究人員、推動科技應用和推廣創科文化等，只有小部分用作資助由大學提出的研發項目。這兩類項目的撥款考慮並不相同，未必適合由同一部門處理。事實上，大學研究人員大多已很習慣向不同部門申請資助。然而，因應檢討研究政策及資助專責小組的建議，研資局已在研究撥款申請中使用名為 ORCID 的通用研究人員標識，而政府內部亦已成立一個跨部門的聯絡小組，成員包括各個設有研究資助計劃的部門，定期就研究方向、研究政策和撥款事宜作交流，以加強和改善不同資助部門之間的協調。

創新及科技局會繼續積極與各持份者，包括相關政府部門、研發中心、大學、科技園公司、數碼港、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等加強聯繫，不時檢視各機構的工作重點和互動情況，確保各機構能善用資源、互相配合，產生協同效應，共同推動本港的創科發展。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張佩珊



代行)

2020 年 3 月 12 日